

厦门市商务局文件

厦商务〔2020〕388号

厦门市商务局关于印发《“全闽乐购·厦门全城欢动消费节”一迎新春系列促销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商务主管部门，相关商协会、重点企业：

根据《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岁末年初促消费工作指引〉的通知》（商办消费函〔2020〕411号）及《福建省商务厅关于组织开展“游商圈、逛夜市、跨年购”活动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切实做好岁末年初促消费工作，进一步激发全闽消费热情，提振市场消费信心。现将《“全闽乐购·厦门全城欢动消费节”一迎新春系列促销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附件

“全闽乐购·厦门全城欢动消费节”——迎新 春系列促销活动实施方案

一、活动主题及目的

活动主题：全城欢动·全闽乐购——岁末年初 GO 购购

活动目的：深入贯彻落实《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岁末年初促消费工作指引〉的通知》（商办消费函〔2020〕411号）及《福建省商务厅关于组织开展“游商圈、逛夜市、跨年购”活动的通知》，实施好全国消费促进月后续活动，继续打响“全闽乐购·厦门全城欢动消费节”活动品牌，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动，加快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

二、活动时间与方式

活动时间：2020年12月-2021年3月

根据省商务厅关于“全闽乐购·游商圈、逛夜市、跨年购”活动方案统一部署，充分利用元旦、春节、元宵等岁末年初促消费时机，组织开展“游商圈、逛夜市、跨年购”三步曲活动。市区联动，政企联手，媒体宣传造势，线上线下融合，激励各方让利，开展商旅文游购娱深度融合的促销活动。

三、活动主要内容

（一）游商圈

在全市开展“全闽乐购&厦门全城欢动消费节·游商

圈活动”，引导市民厦门周边游，以游带购，创新商旅消费内循环，拉动全市消费内循环。

重点围绕：中山路、火车站、莲坂-SM、禾祥西、沙坡尾-曾厝垵、厦门东部、瑞景、会展观音山、五缘湾、两岸金融、海沧新城、马銮湾、厦门北站、杏林湾和集美文教区、同安新城、翔安南部新城、大嶝等各大商圈，将各区自然风光、人文景点、公园等与各大地标性商圈融合，将商圈集中的消费活动及线下优惠活动等自然贯穿到整个游玩路线的节点，精心设计各区精品游玩路线。

1. “自由行”游购乐。根据商圈的业态分布情况和商铺特色，鼓励为消费者提供闽南文化游、潮玩美食游、亲子阖家游、特色休闲游等多种“商圈游”自由行攻略，加大宣传推荐力度，为消费者提供丰富促消费信息，激发市民消费热情。

2. “商圈+景区”一日游。将文化景点、古镇、公园等与商圈融合，精心设计“景区+商圈”一日游线路，如鹭江夜游+中山路商圈，环岛路+会展北商圈，仙岳山公园+五缘湾商圈以及闽南文化+商圈，嘉庚文化+商圈，乡村休闲+商圈等。景区和商圈推出系列优惠促销活动，让市民通过专业导游讲解引导，既游览景点，了解景区文化，又逛商圈，享受优惠，从而拉动消费。

3.通过直播引发消费爆点。鼓励支付宝、阿里巴巴、口碑、探店厦门等平台，通过平台补贴形式，邀请知名主播大

人探景点、探商圈店等形式，发放优惠券，线上线下抽奖，推动商圈消费升级，打造消费热点，将活动做得更有看点，更有趣点。

4.推动商圈商户参与“商圈游”活动。鼓励商户推出打折让利优惠活动，设计趣味购物环节，营造“商圈游”沉浸式氛围。鼓励参与“全闽乐购·厦门全城欢动消费节”活动的商家，开发各商品、产品消费的优惠券系列，开展游客游商圈中涉及发生消费场景时的优惠，打卡多家商家消费，获得叠加优惠券等，解锁新玩法，促进再次消费。

5.借助“厦马”游商圈。2021年厦门马拉松期间推出“全城悦动·倾城厦马”主题商圈促消费活动，提供“厦马跑者专享套餐”、分享商圈福利、抽奖等，为广大跑者、市民、游客推介商圈，打造“食住行游购娱”综合旅游体验，打造独特的体育旅游体验。

（二）逛夜市

以“迎新春”为主题，围绕时尚夜购、活力夜娱、魅力夜游、风味美食，将购物、美食、文化娱乐相融合，进一步繁荣我市夜间经济。

1.造节造势，营造夜间消费氛围。一是举办“嗨吃厦门”美食嘉年华，结合“全闽乐购”系列活动和各片区网红打卡点，策划“逛夜市”精品线路，进一步聚人气，释放夜间消费潜力，更好满足市民游客夜间消费需求。二是支持市场主体主动作为，扩大活动影响力。推动各大商家积极响应，开

展优惠活动，结合商圈实际，整合商家、电商、媒体、平台机构等资源，策划开展有创意、接地气、出实效的夜间经济活动。

2.打造夜间经济主题片区。发布一批营业到凌晨两点的“精品夜市”、富有特色的商家和网红打卡点，涵盖餐饮、酒吧、咖啡馆、茶舍、购物、休闲健身、文化娱乐等内容。

3.将逛夜市与餐饮美食促销活动相结合。发动各区、各大协会、商家策划迎新春系列美食节活动，各区突出特色餐饮主力业态，打造夜间美食示范街区、美食一条街、特色排挡、小吃夜市等，激发市民游客消费热情。

（三）跨年购

从保障民生供给，助力企业销售，活跃消费市场，提振消费信心等角度出发，抓住年终岁首节庆市集，发动各区、各大协会、龙头商家策划从12月份至2021年3月迎新春系列促销活动，组织全市大型百货店、购物中心、综合大卖场等商贸流通企业推出品牌让利、产品上新、联合促销等多样的，开展以“加速内循环，促进年消费”为主题的跨年购活动，着力打造新潮、划算、幸福的消费环境。

1.主题促销活动。组织以“加速内循环，促进年消费”为主题的促销活动。根据元旦、春节市民消费特点，开展商旅文会欢乐购、商圈商街超级购、线上线下便利购、展会展销实惠购等各种主题活动，认真策划组织年货精品展、新春年夜饭产品展示展卖活动、国潮国货老字号产品促销等内容

丰富，气氛祥和、各具特色的促销活动，营造欢乐祥和的元旦、春节氛围。

2. **“年货购”活动。**鼓励商贸流通组织、商家以及各大商协会各区企业商家展开“年货购”活动。组织优质地产好物参与省厅跨年购活动，开展各类年货展销活动，线上线下联动，通过线上领取优惠券，线下进行年货购物引流蓄客的形式，给广大消费者提供集中逛购大平台，以特色年货集市活动丰富市民生活，持续激发跨年消费经济的发展动力。

3. **重点消费节庆活动。**围绕“新型零售消费”“休闲娱乐消费”“餐饮美食消费”“汽车消费”“家电消费”等领域，聚焦夜间经济、品牌经济形态，举办重点消费节庆活动。鼓励各区、行业协会及商家，大型电商平台，结合元旦、春节等节日，推出满减、打折、换购、消费补贴等不同折扣的促销活动，满足市民的消费需求。

4. **直播电商促销活动。**鼓励企业用好直播电商发展政策，积极应用网络直播、网红带货等新模式，提升拓展网上销售能力。举办迎新春系列直播电商活动，通过举办“圣诞狂欢与你同行”“见福，这个年我们和你一起过”、“安踏品牌直播带货专场活动”等一系列直播带货活动，市区联动、政企合力，深挖直播消费潜力。同时加强和推动直播、电商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通过开展首届厦门市互联网营销师公益培训会，提升直播、电商行业服务水平，积极引导、推进直播行业更加规范健康发展。

5.老字号促销活动。进一步促进老字号传承和创新，掀起老字号国潮国货推广热潮，发动“中华老字号”、“福建老字号”、“厦门老字号”品牌企业全面融入促消费行动，充分利用直播乐购消费节、鹭岛星选美食节等活动载体，开设老字号品牌专区，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邀请知名主播进入老字号企业探店直播，推广老字号企业和产品，在线品牌展示，通过送出优惠券的形式开展打折促销。开展“老字号”宣传，提高品牌影响力、辐射力，促进产品销售，图例老字号龙头企业开展形式多样的营销活动。

6.诚信兴商活动。(1)“诚信兴商”主题活动。组织重点倡导广大商家积极参与开展“诚信兴商”宣誓承诺系列活动，同时邀请媒体广泛参与报道。(2)“匠心老店”宣传展示。集中向消费者宣传一批商务行业领域的“匠心老店”，通过宣传“匠心老店”传承人的典型故事，以点带面，推广诚信典型、诚信事迹，形成诚信宣传示范作用，引导广大消费者放心消费，提高行业领域守信经营意识。(3)“重信守诺”主题沙龙。邀请诚信兴商典型企业分享诚信兴商经验，以及诚信兴商对企业的积极影响，并对我市如何营造良好的商务诚信环境建言献策。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谋划

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把组织“全闽乐购·厦门全城欢动消费节”一迎新春系列促销活动工作，作为落实省市扩内

需、促消费工作的重要抓手，加强组织谋划，通过政企联手、线上线下共同推进，掀起新一波消费热潮。

（二）加大活动宣传

加大宣传推介，围绕“全闽乐购·游商圈、逛夜市、跨年购”三步曲活动，通过电视、广播、社交媒体等多种渠道，拍摄制作相关新闻、电视宣传片、广播等，进行不同平台的推送及曝光宣传，发动广大市民、游客积极参与迎新春促销活动中，提高“全闽乐购·厦门全城欢动消费节”活动品牌知晓度和影响力。

（三）优化消费环境

落实疫情防控措施。指导督促商场、超市、饭店等各类流通企业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让消费者安心进店、放心消费。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岁末年初市场秩序专项整治，严厉打击假冒伪劣、虚假宣传、刷单炒信等违法行为，营造良好消费环境。

附表：“全闽乐购·厦门全城欢动消费节”一迎新春系列促销活动汇总表